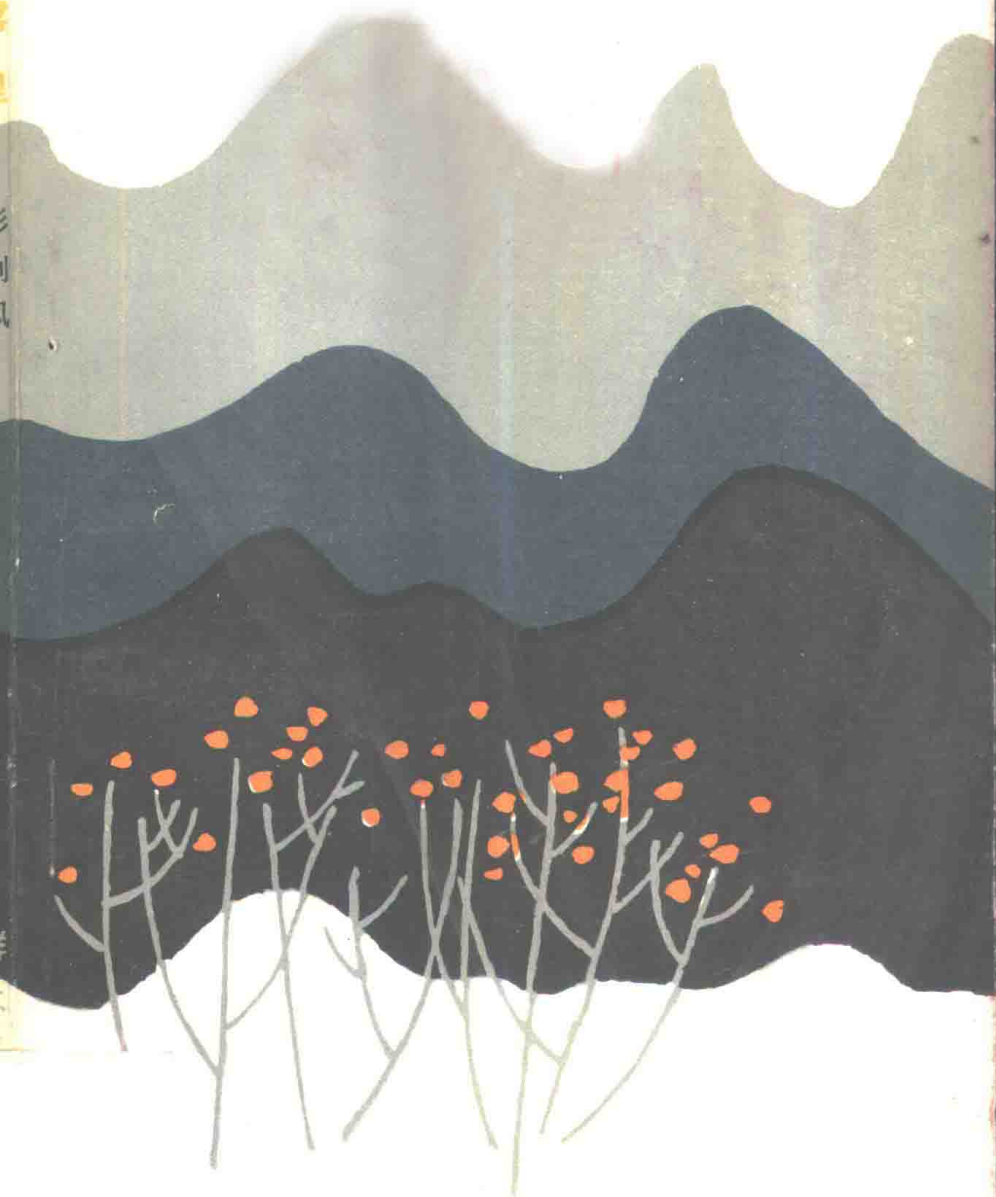


彭荆风

云里雾里



云里雾里

彭荆风



群众出版社

1984年·北京

云 里 雾 里

彭 荆 风

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山东安丘县印刷厂印刷

787×960毫米 32开本 3.75印张 67千字 插页1

1984年5月第1版 1984年5月山东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0067·312 定价：0.42元

印数：00001—94000册

内容提要

在云深雾重的云南边防某地，一个被认为和当地瑶家女有暧昧关系的战士，从前哨被押往团部。途中忽然发现那个瑶家女失踪，並有外敌越境迹象。被押战士不顾个人委屈，主动带路深入原始森林，进行追踪、搜索、战斗，最后英勇地献出了自己的生命。作品以细腻的笔调，浓厚的边地色彩，深挚的感情，展示了边防部队的生活和英雄战士朴实、纯洁的内心世界；也揭露了传统的世俗偏见和「左」的思想所造成的主观主义对正直人的伤害。读后令人感慨，发人深省。

进入秋天以来，这西南边境上的雨水下得更密集了，整天哗哗啦啦，难得有个停歇的时候；高山上和平坝子里的大小道路也被冲断了，冲烂了；干枯的小溪变成了浊浪翻滚的大河，发出疯狂的咆哮声，冲刷着河两岸，把泥土、沙石、小树、竹枝全都卷进浊流，往下游奔泻。几个月前那种瓦蓝晴朗的天空，早已被风雨扫荡得无影无踪了，成天覆盖在我们头上的都是那厚实得好象庞大无比的黑牛皮一样的雨云，它们有的灰黑一片，有的黑里透亮，有的又黑白相间，东一块、西一块满天滚动，我们整天都象生活在昏暗的傍晚。只有那满山的树木，经过这几个月雨水的浇打，却长得很快，春天栽下的树苗，如今都变成枝叶繁密的半大树了，它们的每一片叶子都是那么洁净、浓绿，只有从它们身上，我还能感到大地的旺盛生机。

外面又在下雨。仅只是下午三点钟，要想伏案工作，就得点灯了。空气很潮湿，我们的办公桌、椅子、被褥，还有人，全都象被水浸过一样，湿淋淋的。我在灯下看一份由于辗转传送，纸边已发潮

的前哨连队的训练报告，报告里说：由于大雨使山路不断塌方，战士们白天忙于抢修道路，夜间还要出去巡逻，正常训练已被迫停止了。我觉得写这报告实际上是在诉苦，我们这些边防部队，到了雨季，哪个连队不是这样工作、生活？

我正想把报告扔进抽屉里，参谋长突然大步走了进来。

这是个进过军校，又当过连、营指挥员的年轻领导，一向以严厉、果断出名。在这漫长的雨季，我们走到哪里都会溅得满身泥水，而他却还是那么容光焕发，军风纪整齐，好象雨水只会帮他把周身洗涤得更干净似的。相比之下，我们这些参谋人员就比他稀拉多了——我们军衣、帽子溅上了泥水也懒得去刷洗一下，因为，过一小会又要窜到大雨里去。为这些事，我这个从城市调来不久的参谋经常挨他的训。

见到他，我才想起来，刚才我又在雨地里滑了一跤，后衣襟上沾了一大块泥巴，还没刷洗呢！我赶紧起立，把背脊转向墙，想躲过他的批评。

参谋长的目光是那么犀利，不等我转过身去，他已不满意地皱了皱眉头，使得我心里一阵紧张。但今天，他并没有就这事批评我，只是简短地命令我：“刘参谋，马上去警卫连带两个战士，到云爬坡前哨排去一趟。”

我一听，就象这满天大雨都灌进了我的衣领一样，全身都凉透了。天哪！这个时候去云爬坡，哪

个受得了？云爬坡是离我们团部三十多里的一个边境哨所，是这横断山脉南侧的最高处，悬崖峭壁，高耸入云，也是边地兵家必争之地。山太高了，从谷底腾起的云雾，似乎都要付出非常的气力才爬得上去，所以，这一带边民给它起了这么一个使人畏怯的名字。因为这个前哨排位置重要，又是独立执勤，好些事也就由团里直接管。就是旱季，团里的参谋、干事一听说去云爬坡，都会暗暗叫苦，如今，这么大的雨，叫我这个初到边境的人去攀登，这真够呛！究竟有什么急事？

参谋长那亮得威严的眼睛盯了我一眼，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说道：“排里发回来电报，说那里有个战士和附近寨子的瑶族姑娘有不正当男女关系，不仅不听领导批评教育，而且嚣张到行凶打人。你去把那个犯错误的战士带回来！”

这可不是一般情况，我的精神也就突然抖擞起来，双脚一并，立正答应：“是，我马上出发。”

参谋长喜欢这种说一不二的干脆作风，他对我的坚决态度很满意，于是用关切的口吻对我说：“本来应该叫保卫股派人去，他们没有人在家，团长命令你去。我们相信你能把任务完成好！”

最后这句话对我充满了信任，我听了，心里很舒服。恨不得立即插上双翅飞向云爬坡，把那个犯了错误的战士捆回来。什么大雨，什么山路泥泞，全忘了。

参谋长在室内来回踱了几步，微皱了皱眉头

说：“你去到云爬坡再仔细了解了解，这个排，还有没有类似情况？边地的少数民族都很热情直率，如果部队纪律不严格，就会产生很坏的影响。”说到这里，参谋长微笑了笑，风趣地说：“你也晓得，瑶家姑娘的感情丰富得很哪！”

这使我想起了几个月前的一件事。那天下午，一个身材小巧，面目姣好的瑶族姑娘背了一大背篓菠萝，在团部门外的榕树下静静地蹲着。开始，部队的同志还以为她是来卖菠萝的，就有人过去问她：“多少钱一个？”这姑娘却含羞地把红头巾往下一拉，严实地遮住那对水灵灵的眼睛：“不卖，不卖，要送人的呢。”恰巧她遇见的是个爱管闲事的调皮战士，就追问她：“送哪个？”她更是羞红了脸，扭动着那柔软的腰身：“不说，不说，不告诉你。”我们那个战士脸皮也厚：“告诉我嘛！我帮你去找。不然呀！你在这里呆一天两天，也找不到。部队里这么多人，也不是个个都走进走出呀！”这话说得姑娘着急了，她抓起一个大菠萝塞过去：“同志，请你吃这个！”那个调皮战士反而被姑娘的举动搞得狼狈了，连连后退着：“不敢，不敢，不能无功受禄，等我帮你找着了人再吃。”别看我们有些年轻战士调皮，可乐意助人呢！他真的帮她找开了。原来这姑娘要找的是我们团去年拉练时，在她们寨子住过几天的炮营一个姓王的班长，而这个班长已在不久前复员了。姑娘一听就哭了：“我喜欢他嘞！我喜欢他嘞！他不会走，是你们哄我……”这事把

团长也惊动了，以为是那个已复员的班长和这姑娘有什么越轨行为，男同志不好去问，只好派个卫生队的女医生把姑娘请到团部，一面劝慰，一面婉转盘问她和那个战士是什么关系。问了半天才知道，那个班长在她家住的时候，帮她家劈过柴，修过牛圈，还给她们寨子里人讲过故事，她就一厢情愿地喜欢上他了。在火塘边给他弹口弦，把最肥的腊肉、最香的烤粑粑给他吃。这个班长听不懂口弦，却看得出姑娘的深情，吓得只想躲闪。姑娘为这事叹息了好多次，掉了好多眼泪！后来，部队离开时，姑娘跟着部队送了一个山头又一个山头，一再追问：“你们还来不来？还来不来？”那个班长只好含糊地回答：“来，以后会来。”但以后，他没有再来了。姑娘等呀，等呀，等得心焦，就自己找到团部来了。当她知道这个她喜欢的班长已回到万里以外的江南水乡时，她伤心了：“你们大军样样都好，就是这个不好，为哪样嫌弃我们瑶家？走也不说一声……”

这多情姑娘又哭又说，把团首长也感动了，只好连连向她道歉，说并没有嫌弃她，不过部队有部队的纪律。姑娘也知道这“纪律”很能约束人，哪个也不敢抗拒，就自认命苦，哭得更伤心了。团首长等她哭够了，才叹息地派出专人把她送回寨子，还对她的父母亲属做了许多解释工作。

瑶家姑娘这么多情、朴实，如果我们的战士在感情上不能约束自己，稍有放纵，那就麻烦了。我

006372

想，云爬坡那个战士可能是个多情而又糊涂的小东西吧？唉！你可给我们惹来了麻烦，还要连累我们在大雨天里爬山越岭，真是！

我看了看窗外那下得哗哗啦啦的大雨，不由得对云爬坡那个还没有见面的战士兴起了一股恨意。

参谋长又恢复了严肃神态，说：“你争取今天晚上赶到，团首长对这件事很不放心。那个宋排长是个粗线条人物，作战很勇敢，处理这种事却不大在行。如果瑶家人对我们有意见，你还要多做一些解释工作。”

“是！”我深感自己是重任在肩。

“好，你马上通知警卫连派人跟你去，半小时后出发。路上小心些，这是边境，要特别注意敌情。”

“我明白！”我又应了一声。

屋外突然掠过一道闪电，响起一串震耳的炸雷，雨又在瓢泼似地往下倾泻。

参谋长走到门口又返身回来，语气缓和地说了一句：“今天就算了，以后衣服搞脏了，要及时刷洗。”

我点点头，没有作声。想起能躲过一次批评，也就觉得出这趟苦差还值得。

我简单收拾了一下，带着警卫连的两个战士上路了。这些事，前后只费了二十七分钟。我知道，再过三分钟，那个一向把平时当战时的参谋长就会

来检查，如果我还在磨磨蹭蹭，那么狂风暴雨和惊雷闪电都会朝我扑来。

我把裤脚卷得高过膝盖，雨衣不披，而是用来包裹准备换洗的内衣裤。这么大的雨，这么长的山路，我们这种细帆布上涂胶的雨衣一点儿用也没有，既挡不住雨水，还会捂出一身臭汗。战士说：穿这种雨衣，是外边下大雨，里边下小雨。

我们三个人就这样淋着大雨上路了。才走了二十多公尺，我的里外已经湿透了，连裤裆都是凉飕飕的，从额头上淌下的雨水还不断迷住眼睛，我只得掏出那块也是湿成一团的手帕，不断揩拭着。我转身看了看，跟随我的那两个战士，也象我一样，裤脚高卷，不披雨衣，为了不让雨水灌进枪膛里，冲锋枪都倒挂在右肩，有个战士还提了一把长刀。看来他们是常在边地行走，颇有经验的呢！

他们俩，一个叫白洪，一个叫王小宝。

白洪是个面容端正，牙齿洁白，显得很精悍的战士。见我望着他，就冲我微微一笑，那眼神好似在问：参谋，有什么话要说么？

我心里想，这可能是个机灵而又不大好指挥的战士。这一路上，我可得象个参谋的样儿，处处要显得老练一些，别让这个调皮鬼看笑话。想到这里，就在雨中挺了挺胸，尽力装得很有精神。

也许是我摆得过于雄赳赳了。后边有轻轻的笑声。

“怎么啦？”我回头问。

白洪抹了抹脸上的雨水：“雨很大。”

“你笑什么？”我又问。

“没什么。”他脸上一点笑意也没有，比我还严肃。

我只好调换话头，问王小宝：“你走得动么？”

他不作声。

“他走得动。”白洪代为回答，好象他是王小宝的保护人一样。我有些不满意，但又不好说，只好冲着王小宝道：“跟上，别掉队了。”

“不会的，别看他个子小，可有耐力。”又是白洪代为回答。

“你很了解他。”我横了他一眼。

“是的，我们一个班。一起去云爬坡出过很多次差了。”

我还是有些纳闷：为什么王小宝不说话，老要白洪代为回答呢？一个爱说，一个不爱说，也许各有各的脾气。

走过团部前边的山坡，我们来到一条小河前。从前，这是一条流水清澈见底的浅浅小溪，如今，却变得水深河宽，夹着泥沙，汹涌奔腾，狂暴得吓人。我正犹豫时，白洪已凑过来，对我说：“参谋，要找个水浅的地方过。”

我调来团里的时间不久，对这一带地形实在不熟悉。但不待我吩咐，他已上下跑着在寻找可以徒涉的地方了。那股劲头又使我暗暗喜欢，难怪王小宝这么服他，连我这个堂堂的连职参谋，不也是听

从他的安排了么！

过了一会儿，他皱着眉头回来说：“参谋，不行，水太大了，过不成。”

我急了：“这怎么行，参谋长命令我们今晚一定要赶到云爬坡！”说着，我就往河里走，想亲身试试究竟这河水有多深。才走了几步，一股浪头朝我扑来，打得我满头满脸都是水，腿上还被河水里挟着的石头撞了几下，几乎栽倒在河里。

幸好这时候有只手拉住了我。当然又是白洪。

我湿淋淋地回到岸边，站在河滩上望着洪水发愁。这怎么办？任务这么紧，偏巧又遇见这么一条倒霉的河。也不晓得是雨水太凉了，还是我想起了参谋长那严厉的脸孔，身子不由得抖了一下。

白洪砍了根竹子在水里探了一阵，返身对我说：“参谋，绕道吧？只有从上游那座小桥过了。”

“你走过？”我问。

“当然。”他点点头，又指了指王小宝，“他也走过。”

王小宝点了一下头，还是不作声。

我叹了口气：“那就绕吧！要多走几里路？”

“五里左右。”白洪说。

这里不是公路，也从来没有人正式测量过里程，所谓三里、五里都是本地人的大概估计。现在又是久雨过后，河岸上的小路泥泞陡滑，路边的野草长得又高又密，把路也遮没了。我们就是这样在水里、泥里、草里高一脚、低一脚地钻着，时而陷进没

过膝盖的烂泥坑，时而在过于陡滑的小山坡上滑得一溜多远。我发现，白洪每次跌倒爬起来后，并不急于整理自己的衣衫，而是先问一声王小宝：“怎么样？行么？”

王小宝还是不回答，只是默默地点一下头，擦擦脸上的泥水又往前走。

我心里暗想：真是脾气古怪的人。但，也更喜欢白洪了，这么会照顾人，难怪王小宝那么听他的！

这三、五里路我们走了一个半小时，幸好河上的小独木桥还在。虽然小桥在风雨中有些摇摇晃晃，但如果我们分开来，一个人一个人地过，估计还是可以过去的。这时候，白洪又象开路先锋似的首先冲过桥去，然后才回过头来喊道：“参谋，走慢一点，这桥还结实。王小宝，你不要急，等参谋过了，你再过！”

我定了定神，鼓起勇气往桥上走，开头还可以，走了一半就觉得桥身似乎在脚下晃动，身体逐渐失去了平衡。我慌了，想加快步子；越这样，越觉得眼前的一切摇晃得厉害，两腿也越来越不听使唤。唉！都是这两年坐办公室，很少操练的缘故，从前在步兵学校学习时，我常常走浪桥、平衡木，哪会这样！

一个浪头从桥底下掀起来，我觉得眼前一片浑黄，觉得就要被水浪卷到桥下了。这时候，一根竹竿飞快伸了过来：“参谋，抓住！”

我忙抓住竹竿，快步走过了桥。紧张得背脊上沁出了一片冷汗。

我不能不佩服白洪的机智和手脚利索。如果没有他这根竹竿，我会怎么样呢？我望了望那浪头忽高忽低，吼得吓人的浑黄流水，忍不住倒抽了一口冷气。

王小宝走到了独木桥前，他觉得拴在腰间的那个用塑料布裹着的小包裹不方便，就解了下来，右手抓着冲锋枪，左手提着小包裹，两臂平伸，慢慢地走上了桥。

这桥上已经先过了两个人，鞋底上的泥巴搞得那本来就很光滑的桥身更加滑溜溜的。王小宝的腿脚虽然比我灵活，但在桥上走了不到一半，身子也晃荡开了。

白洪急了，赶紧把竹竿伸过去，大声叫着：“快抓住！不要慌。”

可是，王小宝两手都拿有东西，哪里腾得出手来？只好快步往桥这边冲。这一冲，身体更难保持平衡，眼看身子一歪就要跌进河里了，他才把左手的包裹一松，抓住竹竿过了桥。但等他脱离了险境，看见那蓝色的塑料包在河水里飘浮时，又急叫了起来：“哎呀！我的包包。”说着就要往河里跳。那股急劲，好似那小包裹里装着他的命根子。

走了这几个小时的路，我还是第一次听见他说话，而这声音却是这么惊慌、凄楚。

幸好白洪手快，一把抓住了他，大喊了一声：

“你疯啦！”

“包包，我的包包！”王小宝的声音显得更可怜了。

白洪似乎了解王小宝的心情，他沿着河岸拚命往下游跑，想快速超过那在河水里漂流的包裹。

河床在几十步外拐了个弯，塑料包裹被冲近岸边又退了回去，在河水里旋转着。眼明手快的白洪跳进齐腰深的河水里，用竹竿把那小包裹勾过来。可是，一个大浪头扑了过来，他自己也差一点被卷进了河里。幸好王小宝紧紧尾随在后边，拉住了白洪，才又一次避免了危险。

我被这一而再的惊险场面惊得直冒冷汗，也气得想臭骂他们一顿。如果出了事故，不仅完不成任务，叫我怎么回去交代？

白洪看出了我的怒意，湿淋淋地走到我面前，说道：“参谋，请原谅，这包东西很重要，我们不能把它丢掉。”

我见他这么认真，想到他也是为了别人，也就不好发火，只说了句：“算了，以后注意点。”

他恭恭敬敬行了个礼，答应道：“是！”

而那个王小宝，这时却忙着擦拭他那个塑料布包裹，也不说句检讨的话，真叫人生气。我只是碍着白洪，才没有批评他。

天色更昏暗了，如果再拖延，今晚连一半路都走不完呢！而这讨厌的秋雨却哗哗啦啦越下越大了。

白洪把竹竿一砍三截，一人给了一根，风趣地说：“拿着！多一条腿好爬山。”

有了这根拐棍，果然方便多了，特别是钻草丛和树林的时候可以把那高过人头而又挤得严密的草和低垂的树枝叶拨开。我们就这样走着、拱着，我对白洪的印象越来越好了，对那闷不作声的王小宝腰间系的小包也有了兴趣。我问白洪：“王小宝那包东西到底是什么宝贝？”

白洪见王小宝离开我们有一段距离，才悄声代为回答：“不知道。是他老乡的未婚妻从家乡寄来的，托他捎到云爬坡去。”

“哦，”我这才明白，他俩为这么个小包裹拼死拼活，原来是受老乡之托。这些年，战士中间有一个不好风气：老乡观念浓厚了。但这时候，我也不好批评，只问了一声：“他的老乡叫什么名字？”

“高大壮。”白洪说。

我心里惊得跳了一下：高大壮，这不正是我们今天要去押解的那个战士么？

我也太沉不住气了，脱口而出地说了一句“哎呀？怎么是他？”

“怎么啦？参谋。”白洪很敏感。

“我们去云爬坡就是要把他带回来呀！他和一个瑶族姑娘乱来，还想开枪打他们排长。”我说。

“真的？”王小宝从后边冲了上来。

他的神色都变了。那张脸在急雨里几乎整个儿都歪扭了。我还不明白他为什么会这样愤怒，说：“当